

涉外政策速递

iTrade 国际贸易俱乐部

深圳市天地纵横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17 年 08 月 23 日

目录

国税局政策动态	3
关于跨境应税行为免税备案等增值税问题的公告	3
行业动态	3
深圳海关减免税促科技创新升级	3
质检部门不断深入推进工业产品许可证制度改革	4
中欧中亚班列从厦门出发：打造“一带一路”物流新通道	5
贵阳海关与贵州检验检疫局签署合作备忘录	6
进一步推进税收管理综合改革	6
山西省质监局 3 项举措带来 5 大变化	7
政策解读	8
关于《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跨境应税行为免税备案等增值税问题的公告》的解读	8

国税局政策动态

关于跨境应税行为免税备案等增值税问题的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30 号

现将跨境应税行为免税备案等增值税问题公告如下：

一、纳税人发生跨境应税行为，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跨境应税行为增值税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29 号）的规定办理免税备案手续后发生的相同跨境应税行为，不再办理备案手续。纳税人应当完整保存相关免税证明材料备查。纳税人在税务机关后续管理中不能提供上述材料的，不得享受相关免税政策，对已享受的减免税款应予补缴，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的有关规定处理。

二、纳税人以承运人身份与托运人签订运输服务合同，收取运费并承担承运人责任，然后委托实际承运人完成全部或部分运输服务时，自行采购并交给实际承运人使用的成品油和支付的道路、桥、闸通行费，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其进项税额准予从销项税额中抵扣：

（一）成品油和道路、桥、闸通行费，应用于纳税人委托实际承运人完成的运输服务；

（二）取得的增值税扣税凭证符合现行规定。

三、其他个人委托房屋中介、住房租赁企业等单位出租不动产，需要向承租方开具增值税发票的，可以由受托单位代其向主管地税机关按规定申请代开增值税发票。

四、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金融机构开展贴现、转贴现业务需要就贴现利息开具发票的，由贴现机构按照票据贴现利息全额向贴现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转贴现机构按照转贴现利息全额向贴现机构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五、本公告除第四条外，自 2017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此前已发生未处理的事项，按照本公告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

2017 年 8 月 14 日

行业动态

深圳海关减免税促科技创新升级

8 月 16 日，深圳海关举办“十三五”国家支持科技创新进口税收优惠政策大型宣讲会，来自深圳关区的近 70 家高校、科研院所、企业技术中心等科创单位参加。深圳海关在科技创新减免税政策的落地上推出大量实招，据海关统计，近 5 年来，深圳关区进口的科技创新类减免税物资货值增长了 3 倍，减免税款达 5.56 亿元。

“十三五”期间，国家为支持科技创新，对科研院所、高等学校、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科技民办非企

业、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外资研发中心、转制科研机构、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科教出版物进口单位等 10 余种主体给予进口税收优惠。宣讲会上，深圳海关的业务专家对该政策的沿革和条款进行了详尽解读，分别明确了各类主体申办减免税手续的流程方式，并跟与会单位进行了现场问答互动。

刚刚落地深圳的新高校深圳北理莫斯科大学是“十三五”优惠政策的最新一批受惠单位之一，学校学术部负责人杨刚说：“我们学校今年首次启动开学招生，各种事务千头万绪，对于相关政策都不甚了解，通过参加这次海关的培训，我们对国家扶持科创的决心和力度都有了更全面深入的理解，也更坚定了我们办学发展的信心。回去后，我们就着手准备办理第一批减免税教学物资的进口手续。”

近年来，深圳海关在科技创新减免税政策的落地上，推出大量实招，包括联合市科创委、经信委等主管部门开展前期资格审定；为新申办单位开展“一对一”专项政策培训辅导；为重点科研教学用物资实施绿色通道；组织主题调研，了解科创业态发展和政策利用情况，向市政府和海关总署建言献策等等。

深圳著名科研单位华大基因研究院采供装备部负责人李意忠说：“我们研究院享受国家进口税收优惠已经有 9 年，海关一直不遗余力地给予政策辅导，并且时常听取我们的困难和需求，及时地解决和反映，保持着很好的双向沟通。还记得 H7N9、埃博拉等几次疫情的紧急关头，海关都全力支持我们的研发物资通关，最终让我们研究病毒基因的计划成功得以实施，以最快时间从技术上抑制了疫情的蔓延。”

深圳作为全国“双创”的前沿阵地，作为“创新之都”，科创资源正不断累积、爆发，对于科创进口物资的需求也在不断升级。据海关统计，近 5 年来，深圳关区进口的科技创新类减免税物资货值增长了 3 倍，目前达到每年近 10 亿元的进口规模，5 年累计进口货物 31.7 亿元，减免税款 5.56 亿元。

来源：今日海关

质检部门不断深入推进工业产品许可证制度改革

今年年初，《人民日报》曾刊发了题为《质检总局将开展质量提升行动许可证改革迎来关键年》的报道，称“备受关注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迎来关键之年。”虽然 2017 年才过了不到 2/3，但对于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来说，这肯定会是关键且不平凡的一年。

今年 1 月，全国质检工作会议明确提出，全面清理生产许可证，除涉及公共安全、经济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外，做到应减尽减。

今年 3 月，“全面清理生产许可证”被写入 2017 年《政府工作报告》。

今年 6 月，全国深化“放管服”改革电视电话会议提出，着力推动压减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要有大的突破。

今年 6 月，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目录和试行简化审批程序的决定》，确定取消、转认证和下放一批工业产品生产许可，开展简化审批程序试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今年 7 月，质检总局召开全国质监系统会议，要求各地加快落实许可证制度改革各项具体措施。

8 月 4 日，全国首张具有唯一身份识别条形码的“先证后核”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在江苏无锡“诞生”，实现了当天提交、当天审批通过。

.....

近年来，在党中央国务院大力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政府职能转变的大背景下，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鼓声阵阵，质检部门身先士卒，自我革命，冲锋在前。

据质检总局有关负责人介绍，质检总局将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作为全面深化质检改革的突破口，实实在在推进改革、真真正正简政放权。在改革过程中，质检总局坚持放管结合、并重，做到该取消的取消，该下放的下放，该转认证的转认证，该简化的简化，该管住的管住。

2015年8月，质检总局制定了《关于深化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的意见》，提出“三个最大限度”，即最大限度取消审批项目、最大限度下放审批权限、最大限度优化审批程序，为推进改革定好了调子。

近年来，质检总局先后下发了《关于深化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优化审批流程有关工作的通知》《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实行简化审批程序改革工作方案》等一系列文件，为细化改革明确了路线。

与此同时，质检总局大力支持和指导各地质监系统开展许可证审批流程改革试点，涌现出了“先证后核”“一企一证”“网上提交、网上审批”等创新，为深化改革找准了发力点。

今年年初，为了进一步压减实施许可管理的产品类别，质检总局对60类产品逐项开展质量安全风险分析，从产业规模、技术现状、质量抽查状况以及产品自身属性等多个方面入手，对产品的质量安全风险进行排序，做出“取消”“下放”“转认证”“继续许可管理”等不同的建议。最终，国务院决定对19类产品取消许可管理，3类产品转认证，8类产品审批权限下放到地方。

2017年5月，质检总局制定下发了《关于加强产品全面质量监管的意见》。该意见提出，质检部门作为质量主管部门，要一手抓全面提高质量，一手抓加强全面质量监管，切实做到放管结合。意见针对取消许可管理、保留许可管理、下放审批权限、转认证的产品，分别提出了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强化全过程监管、强化审批监管承接、强化制度转换衔接等具体要求，要求切实做到放管结合、并重，实现监管对象全覆盖。

该负责人表示，下一步，质检总局将继续坚定不移地推进简政放权，将许可类别严格限制在涉及“公共安全、经济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风险高的范围。同时，要从源头保证质量、防控风险，强化全面质量监管。“我们将继续坚持放管结合、并重，进一步做好事中事后的监管，确保该管的一定要管住管好。”

来源：地方质检新闻

中欧中亚班列从厦门出发：打造“一带一路”物流新通道

中欧、中亚国际班列厦门集货中心一派繁忙景象：1#、2#仓库的货架内堆满了货物，仓库外堆满了各种颜色的集装箱；一箱箱眼镜盒正被装进集装箱内，准备发往德国汉堡。

这是中新社记者近日探访厦门集货中心时看到的一幕。这批东南沿海制造的眼镜盒，经由中欧班列(厦门-汉堡)，从厦门出发途经阿拉山口、哈萨克斯坦、俄罗斯、白俄罗斯、波兰波兹南，16天就可以直达德国汉堡，全程跨越11866公里。

中欧、中亚班列是由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内开出的福建省内唯一贯穿欧亚大陆的直通物流通道，也是中国第一条陆路“安智贸”(中欧安全智能贸易航线试点计划)线路。自2015年8月16日开行以来，经过两年的发展，这两条国际班列已成为中国运行质量最好的班列之一。

官方统计数字显示，截至2017年8月15日，厦门中欧、中亚班列已累计发运156列，共4400个40尺集装箱，累计货值约24亿元(人民币，下同)。其中，今年来已累计发运52列，共1568个40尺集装箱，累计货值8.5亿元，涉及的货物主要包括机电、轻工、服装鞋帽等品类。

目前，从厦门开出的国际班列固定线路已增至3条，分别是中欧班列(厦门-汉堡)、中欧班列(厦门-

莫斯科)和中亚班列(厦门-阿拉木图)。

厦门中欧班列运营平台负责人姜敬东告诉中新社记者,中欧、中亚班列通过海铁联运,把东南沿海、中西部及港澳台相连,将东盟十国、中亚地区及欧洲相连,打造了“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物流新通道,搭建了对接欧亚大陆、加快“引进来”和“走出去”的新平台,成为厦门参与国际产能合作的重要桥梁。

2016年4月,中欧(厦门)班列通过海铁联运,将来自台湾的货物顺利运抵欧洲。今年7月,中欧(厦门)班列开行的直通线路再次搭载台湾货物抵达汉堡;7月底,一批韩国、越南货物搭载直通线运往欧洲。

“从运行效率上来说,直通线从厦门至汉堡仅需16天。现在到德国汉堡的中欧班列是每周一列,中欧的需求比较旺盛,近期我们正在申请增开一列。”姜敬东说。

相对于传统的海运和空运,中欧(厦门)班列在运输时间和成本上有独特的优势:与海运相比,可以节省一半甚至三分之二的时间;与空运相比,中欧(厦门)班列的成本是空运的四分之一到五分之一。

姜敬东说,中欧(厦门)班列开行改变了中国大多数班列货运“有货去无货回”的局面,从欧洲运回了饮料、饼干、啤酒、奶粉、伏特加、白兰地等商品。

在中国目前开通同类班列的城市中,厦门成为唯一的“一带”与“一路”联结点。姜敬东说,接下来班列将通过海铁联运拓展东南亚到中亚、欧洲货源,实现台湾货物、东南沿海货物转运至中亚、欧洲,做好做强跨越海峡、横贯亚欧大陆的国际物流新通道。

据姜敬东透露,预计在8月26日,一批越南货物将通过海运连接中欧班列直通线运往欧洲。届时,中欧班列拓展东南亚到亚欧洲的物流新通道将正式开启,并实现常态化运行。

来源:中国新闻网

贵阳海关与贵州检验检疫局签署合作备忘录

8月18日,贵阳海关与贵州检验检疫局签署共同推进贵州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合作备忘录。

备忘录约定,双方将在优化通关环境,强化监管效能、建设智慧口岸、助力百姓富生态美多彩贵州新未来战略目标实现等领域进行“关检”业务深度融合,资源共享、信息互通,提高监管效能,降低通关成本,全力推进贵州省外向型经济发展。

来源:今日海关

进一步推进税收管理综合改革

党的十八大以来,各地税务部门积极贯彻落实简政放权改革,简化征管流程,推广网上办税,取得了很大成绩。为了更大程度释放改革红利,应进一步推进税收管理综合改革。

推进税收综合改革,应优化纳税服务流程。首先应规范网上服务事项。国地税依据法定职能全面梳理可公开信息,并实时更新、动态管理。对纳税服务事项规范名称、条件、材料、流程、时限等,做好“同一事项、同一标准、同一编码”。不同地区不同级别税务局提供纳税人无差异、均等化纳税服务;其次优化网上服务流程。凡是可网上办理的服务事项,全面推行网上办理。凡是能共享的信息,打通接口,不让纳税人重复提交。推行办事目录、递交材料标准化、电子化。严格网上办理事项的时限,简化网上办理内部流程。积极推行网购发票、电子发票等业务,降低征纳成本。建立公众参与机制,鼓励群众反馈,及时采纳群众意见;同时应创新网上服务模式。积极推进与工商、银行、公安、社保等部门的信息资源共享,推进跨地区远程办理、跨层级联动办理、跨部门协同办理,形成全国一体化服务体系。开展大数据分析,

将更多纳税难点、痛点、堵点进行创新优化，提供智能化、个性化服务。积极利用第三方平台，引入社会力量，全力提升税收征管效率。

推进税收综合改革，还应完善配套制度改革。建立健全制度标准规范，加快清理修订不适应“互联网+”的法律法规。全面推开电子证照、电子公文、电子签章等技术应用；完善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对各项平台建设的研发投入；加强网络和信息安全保护。明确各平台系统的安全责任，加强对电子证照、统一身份认证、网上支付等重要系统、关键环节的安全监控。加大对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重要数据的保护力度；加强组织保障。强化组织领导，强化考核监督。权责明确，责任到人。加大人员培训力度，应对互联网各项技术发展。

总之，税收管理综合改革是我国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的重要一环，是一项整体性、综合性的改革，必须循序渐进，稳步推进。为持续释放改革

来源：人民政协报

山西省质监局 3 项举措带来 5 大变化

今年以来，为切实提高产品质监抽查工作质量，弥补传统方法中的不足与短板，山西省质监局创新抽查机制，强化抽查全链条监管，提升了监管效能。

正所谓“正人先正己”，要想通过产品质监抽查，摸清产品质量状况，促进产品质量提升，服务质量发展大局，必须首先保证产品质监抽查工作的自身质量。

今年，山西省质监局通过引入政府购买服务的机制拓宽承检机构的选择渠道、强化产品质监抽查工作中对检验过程的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大对不合格产品的后处理力度等举措，创新抽查机制，创新开展监督抽查工作，提升了监管的效能，确保了产品质监抽查工作扎实有效。

一是拓宽承检机构的选择渠道，引入政府购买服务的机制，通过向全国公开招标的形式选择优秀检验机构承担监督抽查任务。针对现有的问题，引入和建立新的竞争机制，逐步形成以省直检验单位为主，招投标检验机构为辅，市级检验机构和授权检验站为补充的产品质监抽查工作新机制，逐步解决了“选择性抽样”和“检不了、检不全、不愿检”的问题。

二是强化产品质监抽查工作中对检验过程的监督检查，提高产品质监抽查工作的有效性。对承担产品质监抽查任务的检验机构，从抽样、样品确认、检验、出报告等环节实行全过程监管，保证监督抽查检验工作的科学、公平、公正，从而督促检验机构不断提高检验工作质量，确保产品质监抽查工作扎实有效。

三是进一步加大对不合格产品的后处理力度。将检验报告由承检机构寄送，改为合格报告由承检机构负责寄送，不合格报告由山西省质监局直接负责寄送受检单位，制止了不合格产品复检过程中的人为操作因素。将不合格产品生产企业后处理落实到具体市质监局，做到事事有回应，件件有落实，不仅要求按规定进行行政处罚，而且要对不合格原因进行分析研判，制定整改措施，消除不合格原因，直至整改复查合格为止。

今年以来，通过实施以上 3 项举措，山西质监抽查工作呈现出新变化、新特点和新气象。一是填补了空白。2016 年该省消防总队撤销了消防产品监督检验站后，消防产品的检验出现真空地带，山西省质监局今年立即通过招标引入山东省质检院开展监督抽查，及时填补了检验空白，堵住了监管漏洞。二是检验项目增加了。如以前车用汽柴油只能检验 11 个项目，经过招标后检验项目增加到 18 个项目。三是检验费用大幅下降，节约了财政资金。如化肥、农药和车用汽柴油抽查费，由以前的 2300 元/批次，分别降低到化肥和农药 844 元/批次和车用汽柴油 1710 元/批次，3 种产品的监督抽查共节约财政资金 124.5 万元。四是更能充分发现质量问题。整体统计数据表明，和过去相比，监督抽查发现的质量问题更多了，更能充分发

现产品存在的质量问题。五是不合格产品后处理效果明显。今年上半年，连续的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通报，引起了社会广泛的关注，电视台、报社及网络对监督抽查情况进行了采访和多次刊登报道。省稽查分局和各市质监局对相关企业的立案查处，不合格企业整改复查合格率达到 100%，极大地震慑了违法企业，切实起到了倒逼企业提升质量意识和管理水平的作用。

截至目前，山西省质监局共下达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计划 7050 批次（其中，通过招投标委托抽查化肥、农药等农资 450 批次、汽柴油 1000 个批次、危险化学品 357 个批次、消防产品、74 个批次），发布监督抽查通报 11 期，不合格后处理 175 家。检验汇总完成 3825 批次监督抽查任务，检验合格 3650 批次，不合格 175 批次，不合格检出率 4.6%。

来源：地方质检新闻

政策解读

关于《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跨境应税行为免税备案等增值税问题的公告》的解读

在营改增试点运行过程中，各方陆续反映了一些政策执行中出现的操作问题有待统一和明确。为此，税务总局制定了《关于跨境应税行为免税备案等增值税问题的公告》，明确了以下四个方面的问题：

一是关于跨境应税行为免税备案的问题。明确了纳税人发生的跨境应税行为在按照规定办理免税备案手续后，对相同业务无需再办理备案手续，只需将有关免税证明材料留存备查即可。

二是关于交通运输业进项税抵扣的问题。明确了纳税人以承运人身份与托运人签订运输服务合同，收取运费并承担承运人责任，并委托实际承运人完成全部或部分运输服务时，自行采购并交给实际承运人使用的，用于委托实际承运人完成的运输服务的成品油和支付的道路、桥、闸通行费，如相应取得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扣税凭证，可按照现行规定抵扣进项税额。

三是关于个人代开增值税发票的问题。为方便对外出租不动产的其他个人（自然人）及时向承租方开具发票，提高承租方取得增值税发票的比例，同时减轻租赁双方负担，公告明确个人可委托房屋中介、住房租赁企业等单位代其向主管地税机关按规定申请代开增值税发票。

四是关于贴现、转贴现业务发票开具的问题。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金融机构开展贴现、转贴现业务，均以其实际持有票据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计算缴纳增值税。在上述政策变化后，为满足贴现人全额索票的需求，明确贴现人在申请首次贴现索取发票时，贴现机构应按照票据贴现利息全额向贴现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转贴现机构按照转贴现利息全额向贴现机构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来源：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



天地纵横



iTrade

天地纵横--国际贸易全流程综合服务顾问
iTrade俱乐部--多维服务型国际贸易服务平台

海关|税务|外汇|商检|工商|外经等专项服务

涉外政府服务&政策研究	常年涉外综合服务顾问
企业信用认证（AEO）辅导	贸易安全体系辅导
外贸运营模式筹划	保税&减免税业务筹划
外贸综合服务平台运营	跨境电商运营筹划
海关预归类服务	供应链&贸易金融筹划

内容编辑：天地纵横顾问组
网站支持：<http://www.mbase.org.cn>
电话号码：0755-83274529
传真号码：0755-61673732
服务邮箱：service@mbase.org.cn